

北京华录百纳影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华录体育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本次对外投资是北京华录百纳影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录百纳”）子公司北京华录蓝火体育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录体育”）以自有资金出资 300 万美元在香港设立全资子公司“华体体育文化产业发展（香港）有限公司”（暂定名，以最终注册为准，以下简称“香港公司”）。

（2）审议投资议案的表决情况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已经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属于本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对外投资不属于重大资产重组，不涉及关联交易。

二、对外投资主体情况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北京华录蓝火体育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5 年 7 月 10 日

法定代表人：胡刚

注册资本：50000 万元

公司住所：北京市石景山区阜石路 165 号院 1 号楼 13 层 1306 房间

经营范围：体育运动项目经营（高危险性运动项目除外）；影视策划；项目投资；版权贸易；个人经纪代理服务；经济信息咨询；组织文化交流活动（演出除外）；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软件开发；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承办展览展示活动；销售文化用品、体育用品、电子产品、服装、鞋帽、工艺品、珠宝首饰。（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2、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北京华录百纳影视股份有限公司	50%
广东蓝色火焰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50%
合计	100%

广东蓝色火焰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为华录百纳全资子公司。

三、投资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华体体育文化产业发展（香港）有限公司（暂定名，以最终注册为准）

注册地点：中国香港

注册资本：300 万美元

企业类型：有限公司

主营业务：香港公司拟以体育赞助营销代理和体育营销咨询作为主要业务，为优质国际体育赛事引入中国赞助商，成为相关体育资源在中国地区的商业开发代理人。

具体公司名称以及经营范围以相关主管部门核准为准。本次投资尚须经国家商务主管部门、外汇管理部门等相关政府机构审批。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对公司的影响及存在的风险

1、对外投资的目的及影响

华录体育成立以来，积极围绕“中国体育资源市场化”、“国际体育资源本土化”和“传统媒体和新兴媒体的融合发展”展开战略布局，已经获取了中国足

协中国之队、中超联赛、足协杯等顶级本土体育 IP 商业营销资源，并与欧洲篮球、西班牙足球甲级联赛等顶级国际体育 IP 展开了深度战略合作。华录体育经过短短的一年的发展，业已成为中国体育营销领域的领先企业。

华录体育本次对外投资在香港设立子公司，目的在于推动国际体育资源本土化和中国体育产业国际化，即利用香港便利的体育产业环境，积极对接国际体育顶尖资源，为优质国际体育赛事引入中国商业赞助商，成为相关体育资源在中国地区的商业开发代理人；同时，积极吸纳体育产业国际化的领先人才，组建国际化管理团队，搭建在国际范围内资源获取和战略投资的桥头堡，提升公司体育产业的核心竞争力，帮助公司实现打造“互联网时代领先的传媒娱乐集团”的战略目标。

2、存在的风险与应对措施

（1）市场风险及对策

风险：香港地区的法律、政策体系、商业环境与中国大陆存在一定区别，可能给香港公司业务开展带来一定的市场风险。

对策：吸纳熟悉国际体育营销业务和香港市场环境的成熟经营管理团队，为公司经营打下良好基础。同时聘请专业法律财务顾问团队，针对香港公司经营提供专业化支撑服务，确保业务经营顺利开展。

（2）管理风险及对策

风险：华录百纳对香港公司日常运营管理事项的监督以及重大事项的管控有效性问题。

对策：在香港公司制度层面明确规定重大事项的审议批准程序，严格落实上市公司对子公司的管控制度。日常经营工作中，由华录百纳委派的执行董事对公司经营事项主要负责，由华录百纳委派专职财务负责人负责香港公司财务事项，相互配合实现对公司经营项目和财务状况的有效监督。

五、备查文件：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华录百纳影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八月五日